

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文件

信评委公告[2019]115号

中诚信证评关于终止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”信用等级的公告

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桐昆控股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3日发行了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”（债券简称“17桐昆EB”，债券代码：132010.SH，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，债券期限为3年，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证评”）进行信用评级工作。2018年6月13日，中诚信证评对本次债券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，维持桐昆控股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“17桐昆EB”信用等级为AA⁺。

根据桐昆控股于2019年6月12日发布的《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“17桐昆EB”赎回结果及摘牌的公告》，本次债券于2018年8月3日起进入换股期。本期可交债的标的股票，即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自2019年3月12日至2019年4月9日连续20个交易日中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换股价格（12.16元/股）的120%（14.59元/股），已触发《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》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赎回全部已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议案》，决定行使公司可交债的有条件赎回权，对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全部赎回。

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共发生换股80,137,213股。2019年6月11日，本次债券已完成赎回兑付本息总金额26,750,780.20元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桐昆控股主体及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中诚信证评将不再更新其信用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盖章页)

